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學院電機工程系大學部 自動光學檢測應用學程課程表 110學年度適用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課程選修規定
核心課程	● 光電工程暨實習	3	至少修習及格 12 學分
	● 光電系統設計	3	
	● 計算機程式設計	3	
	● 微處理機	3	
	● 影像處理暨實習	3	
	● 可程式邏輯控制器暨實習	3	
	● 微處理機實習	1	
應用課程	 信號與系統 七電學 數位控設計 數學 股影像。 數位理 數處。 數處。 機器,與 機器 機器 機器 物件導向 物件網應用 電腦視覺暨實習 	3 3 3 3 3 3 3 3 3 3 3 3	至少修習及格 12 學分
未來展望	產業類別		對應職務
	光電元件產業面板製造產業太陽光電產業	光電製程/測試工程師 光學製程/測試工程師 LCD 製程/檢測/設備工程師 太陽光電工程師	